



# 亦摇亦点头

读现代，边看边摇头；读古代，边看边点头

刀尔登

作品

# 亦摇亦点头

刀尔登 / 著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亦摇亦点头 / 刀尔登著. — 北京: 中国文史出版社, 2015.7  
ISBN 978-7-5034-6592-5

I. ①亦… II. ①刀… III. ①散文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67  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5)第173776号

---

## 亦摇亦点头

财新图书主编: 徐 晓  
财新图书策划: 张家艺  
责任编辑: 戴小璇  
封面设计: 合和工作室  
版式设计: 谭 锴

---

出版发行: 中国文史出版社  
社 址: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3号 邮编: 100811  
电 话: 010-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(发行部)  
传 真: 010-66192703  
印 制: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 
经 销: 全国新华书店  
开 本: 889毫米×1230毫米 1/32  
印 张: 7  
字 数: 110千字  
版 次: 2015年8月北京第1版  
印 次: 2015年8月第1次印刷  
定 价: 36.00元

---

文史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文史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。

# 目 录

辑

壹

谁读完了《尤利西斯》·002

八一年·012

自学·020

更好的世界·029

冬天的故事·033

准备好了吗·037

文学与序言·042

混沌的阅读·047

一粒粒种子·051

# 目 录

## 辑 贰

最熟悉和最陌生的 · 056

亦摇亦点头 · 060

读鲁迅，长大个儿 · 069

枪炮与草原 · 074

从高玉宝到李自成 · 079

通俗小说 · 084

物理书里的文学 · 094

鸟兽草木之名 · 098

梭罗的啰唆 · 102

事物与描述 · 111

“密尔”路碑 · 120

同情 · 125

辑  
叁

- 读无用书论 · 136
- 山峰及其他比喻 · 145
- 最后一本侦探小说 · 154
- 阅读的边疆 · 163
- 记性与书 · 172
- 书架 · 180
- 书的物理 · 189
- 书是什么 · 198
- 读书为己 · 207

目  
录

辑  
·  
壹

## 谁读完了《尤利西斯》

前些日子，一位朋友送给我一本《伦敦塔集雨人》。他喜欢这书，送我一本，自是希望我阅读，然后同他讨论。我随手翻开《伦敦塔集雨人》，看到这样的描写：

“她把外套挂在衣架上，旁边是个真人大小的充气娃娃，嘴巴是个深红的洞，这件物品还没人敢认领。绕过转角，她站在旧式维多利亚柜台边，柜台门还是关着的……”

又翻开一页——

“别的还有哪些呢？一只科摩多龙，来自印度尼西亚总



统。科摩多龙是世界最大的蜥蜴，可以打趴下一匹马。它们是食肉动物，咬起来很凶猛，会往猎物身上注入毒液。所以我会留意那只动物，如果我是你的话。”

我鼻子里哼了一声，把书放在一边了。这一“哼”的意思，不外是说，这是哄小孩儿的。在我看来，作者的描述有过多的“冗余”细节，意在迷惑意志不那么坚定的读者；而我，自诩为老练、世故的读书人，才不买账呢——如果与情节无干，谁在乎娃娃的嘴巴是什么颜色呢？

然后我就绝望地想，天哪，我真是老了。

这话是从何说起呢？如果是在四十年前读到这样的段落，我的眼睛会发亮！我会追踪、玩味每一个细节。科摩多龙！这名字就足够让一个孩子的想象飞驰一会儿了，我会停下阅读，在脑中构造“打趴下一匹马”的画面；这一小段话，够我享受好几分钟，咯咯笑好几次。经验是如此排他，现在的我，头脑塞满辛苦积攒起来的各式法宝，从而只会“哼哼”，不会“咯咯”了。

在詹姆斯·乔伊斯的小说《尤利西斯》第四章中，布卢姆磨蹭半天，总算要出门了：

“在门前台阶上，他伸手到后面裤袋里摸大门钥匙。没有。在昨天换下来的裤子里。得拿。马铃薯倒是在。衣橱吱吱格格响。没有必要吵她。刚才她翻身的时候就是还没有睡醒。他很轻很轻地把门拉上，又拉紧一点，让门下端刚够上门槛，虚掩着。看来是关着的。反正我就回来，没有问题。”

还记得那个“木枷，文书，和尚，我”的老笑话吗？我现在外出，关上家门之前，总要摸一摸口袋。钥匙永远是放在左边裤兜里的，右边则是电话，上装右面口袋里是钱包（现在的扒手不读文章，对吧？），左面有香烟。“钥匙，电话，钱包，烟。”我心里念叨着，放心地下楼了。亲爱的读者，您也这样吗？如果是，那么恭喜，您也老了，您和我一样，对外部世界，以及外部世界的外部世界，丢掉了兴致，您和我一样，每天出门，实际上一直留在门内。

在我还是个小不点儿的时候，从外祖母那里听了好多故事。有这样一类故事，主人公（通常是个傻气的老三）被父亲或坏心眼的兄弟赶出门，一天之内，或是遇见三件美事，或是学会了三句妙语。这些年我没少外出旅行。而每次旅行快结束时，我都在心里嘀咕：“人家傻小子出去转悠一天，还学会了三句话了。我都出来一个月了……”

可别小看那类故事，它们属于一个伟大的叙事传统，这传统的代表，在我国有《西游记》《水浒传》，有《儿女英雄传》《老残游记》等，在欧洲，则有近代小说之开端最显赫的一批作品，《巨人传》《小癞子》和《堂吉珂德》，有后来的《天路历程》《痴儿西木传》《吉尔·布拉斯》《汤姆·琼斯》……有美洲的《癞皮鹦鹉》《哈克·贝利芬历险记》，以及《麦田里的守望者》和《奥吉·玛琪历险记》，如果限定不那么严，还得算上我从小就熟悉的《格列佛游记》，以及曾很想读却至今没有读过的《克莱丽莎》，还得算上匹诺曹和爱丽丝。这书单子可以开得很长，这传统可以追溯到伟大的荷马，然后继续上溯，直到我们祖先的祖先，那最早的一批说故事人。

最早的一批说故事人……他们说什么呢？他们才不会说，“我今天早上，吃了两个煎饼……”，他们的故事，应该很像《奥德赛》的开头，说的是一个人“飘游到许多地方”，见到了许多在家中见不到的事物。是什么令我们的祖先守着炉火，眼睛闪光，听一个家伙絮絮叨叨地说话呢？这人是外邦人，传令人，还是还乡浪子？他的故事，像抛进波澜不惊的生活里的石头，激起了什么样的涟漪呢？这些涟漪传到了

我们这里，减弱至什么程度呢？

说起《奥德赛》，想起了《尤利西斯》。

《尤利西斯》的威名，是在大学里听到的。那会儿，欧美现代文学，刚刚挤进门缝儿，而其影响力，又绝不仅限于中文系的学生。“现代派”，对差不多所有人来说，都是有魔力的词儿，我们像在山洞里沉睡多年，醒来后的第一件事，自然是要赶上时代的进度。短短几个月里，每人都知道了一大批作品和作家的名字，急不可待地等着译作。译作出得很快，但无论如何，也供不及这批贪婪的学生——我们恨不得在一年之内，把所有的好东西都读到，仿佛读到之后，便成“现代人”，与世界齐头并进，而甩开周围的人几十步了。

完整的译本，来不及提供，便有些选段，出现在选本上，好比有口皆碑的餐厅，让香气飘到我们这些排着队、伸长脖子等座儿的人前，暂且慰藉大伙儿的饥肠。这些餐厅中，门口排队最长的，便是《尤利西斯》了。

我们从各种评介中，得知它是多么伟大，又是多么艰深——高越而险峻，还有什么品质，更能吸引攀登者呢？我在选本中读过它的一小角，说老实话，完全不知所云，这让

我更加心向往之。图书馆里有《尤利西斯》的英文原版，很难借到，不过我终于借到了。我那时的英文程度，根本不配阅读《尤利西斯》，我压根儿也没有那痴心妄想，把它借到手，只不过是去看看它是什么模样，闻闻气味，掂掂分量，在枕头下压一压（或许希冀有什么神秘的通道，能让书里的内容就近往脑子里传一点儿？），如此而已。

我的朋友圈儿里，碰巧有《尤利西斯》的第一位中文译者的儿子。在他父亲着手此书的译事后，每个假期过完，他从天津回来，我们几个人，总要打听一番，其实他知道的也不多，而他那副慢条斯理的样子呀，真是气人，我又不免担心，他父亲多半也是这个慢脾气。可不是嘛，他老人家把译作出版，是十年后的事了。

十年……我从“文学青年”，变成了一个三十岁的、受偏头痛折磨的、得过且过的家伙。尤为要紧的，是我已经停止文学阅读了，就连《尤利西斯》汉译本的出版，也是在又两三年后，偶然得知的。我在朋友的书架上，看到了这译本。此时我已经想不起当时的心情，也许心跳了一下，也许没有，多半只是礼貌地瞥了一眼，或从书架取下，握一握手，寒暄两句，又放回去。

我能不觉得自己老了吗？

且慢。我想起了大学里读过的《麦田里的守望者》。主人公满脑子想的“只是离开”，然后，“我一口气跑到大门边，然后稍停一下，喘一喘气。我的气很短，我老实告诉你说。”下面一段说抽烟和肺病的破事，接着，“嗯，等我喘过气来以后，我就奔过了第二〇四街。天冷得像在地狱里一样，我差点摔了一跤。”作者用好几行字写霍尔顿过马路时头脑中的念头。最后他总算穿过了马路，“我一到老斯宾塞家门口，就拼命按起铃来。”

我好奇的是，如果主人公在外面漫游了几年而不是几天，这书得写多长。

《麦田里的守望者》是我喜欢的小说。我喜欢现代文学的许多品质，佩服当代作家对人的精神细致入微的探究，佩服这探究所需要的勇气和观察力，同现代文学相比，古典文学离真实世界——哪怕是古典世界——实在是太远了。

但是……是啊，但是，我多么向往古典时代的康健之气。我甚至想过模仿前人的笔法，编一个记行的故事，可是呀，便是编得出来，那故事怎么看也不像是当代生活的写照，不

管我用多么实际的细节填充它。

打个比方，我连个陌生人都想象不出来。哪里还有什么陌生人呢？想象能遇见的最奇奇怪怪的“陌生人”，我差不多敢保证，从他那里听到的一切新鲜东西，实际并不新鲜，他的生活细节，不过在我（这里我很想使用“我们”一词）那个木橱的某些小格子里，填上新的材料，而没有什么，令我应该为其腾出新的格子，甚至新造一只橱子。

是的，新的法度，新的范式（这个词儿倒是新的，我是头一次用），太难得了。在一切皆为一切人所知（我们自以为如此）的时代，在边疆已被推至人类暂时的极限的时代，我们可以坐拥事物的样本，在实际地遇见事物之前，已经知道那是怎么一回事，而我们的旅行，从头到尾都是设计好的。我自己的旅行也是如此，在一个陌生的地方，坐在一个陌生的门廊下，看着陌生人从眼前走来走去，就是不想搭话，因为在我的感觉中，这一切都太熟悉了。这时我便沮丧地想：“我老了。”

“真实的旅行故事已不可能了。”列维-斯特劳斯曾经这么写道。他解释说，我们会“把真实经验用现成的套语，

既有的成见加以取代”。那么，从来就不曾有什么“真实的旅行故事”，在古典时期，更加没有。但这里的“真实”是什么意思呢，不管它是什么意思，谁又在乎是不是“真实”呢？我们要讲故事；我们要听故事。

又过了几年，我在上海的一家小书店偶又见到《尤利西斯》，我买下了。我在火车上读了一些段落，回到家中，放在一边了。刚才我想从书架上翻出它来，没有找到。便是找到，十年前我没有把它读完，现在我更读不完了。

如前所说，我“老了”，对眼皮底下的许多事，以及对描述这些事的文字，失掉了兴趣。我知道《尤利西斯》是伟大的小说，但此时此刻，那不是我需要的那种伟大。我同意，有些时候我们需要把眼睛转向自己，我们甚至可以津津有味地谈论自己，但有些时候，我还是想听故事，粗糙的故事，外邦的故事，包含新的精神法度的故事，我们的文明在其中流动不居的故事。

《十日谈》的故事是这么开始的：十个人（还有一些仆人）到山中的一所屋子里躲避瘟疫。他们讲故事……不，换一个想象，想象一群人来到某处避雨，可是，他们再也不走



了，他们太喜欢这地方了，就在这里盖房子，交往，婚娶，种植……他们对自己说：“雨还没停。”是啊，有些雨，确实是永远也不会停的。